

教學與研究叢書

“政治經濟學教科書”名詞簡釋

第二分冊

計齋編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政治經濟學教科書”名詞簡釋

第二分冊

計 齋 編

*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出版

(北京旗幟內大街橋頭街26號)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071號

中國人民大學印刷廠印刷

新 華 書 店 發 行

*

書號: 總3—40(Ⅲ) 開本: 850×1168 1/32 印張: $2\frac{3}{4}$

字數: 72,000 冊數: 1—155250(5200+50+150000)

1956年7月第1版

1956年7月第1次印刷

定價: (5)0.24 元

*

統一書號: 4011·26

目 錄

第二篇 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

(甲)壟斷前的資本主義

第四章 商品生產。商品和貨幣

商品	33	價值尺度 價格標準	47
使用價值	34	流通手段	49
交換價值	35	貯藏手段	50
價值	36	支付手段	51
具體勞動 抽象勞動	37	世界貨幣	52
私人勞動 社會勞動	39	價格	53
社會必要勞動時間	40	鑄幣	54
勞動生產率	41	貨幣流通的規律	55
簡單勞動 複雜勞動	42	紙幣	56
勞動強度	43	通貨膨脹	56
價值形式	44	價值規律	58
貨幣	46	商品拜物教	60

第五章 資本主義的簡單協作和工場手工業

資本主義的簡單協作	61	徭役經濟	65
資本主義的工場手工業	63	工役制	66

第六章 資本主義的機器時期

產業革命	70
資本主義工業化	70

第七章 資本和剩餘價值。資本主義的基本經濟規律

資本主義所有制	72
---------	----

劳动力 劳动力商品	73	資本	79
必要劳动時間和剩余劳动時間		不变資本和可变資本	80
必要劳动和剩余劳动	75	剩余价值率	81
剩余价值	77	絕對剩余价值和相对剩余价值	82
工作日	78	超額剩余价值	83

第八章 工 資

劳动力价格	85	計件工資	89
劳动价格	86	血汗工資制度	90
計时工資	87	名义工資 实际工資	92

第九章 資本積累和無產階級貧困化

再生產	93	產業后备軍	102
資本主义的簡單再生產	94	馬尔薩斯“人口論”	104
資本主义的擴大再生產	97	無產階級的相对貧困化和絕對	
資本積累	98	貧困化	106
資本有机構成	99	資本主义生產方式的基本矛盾	103
資本的積聚和集中	101		

第十章 資本的循环和周轉

資本循环	109	流通時間	114
產業資本的三种形式：貨幣		固定資本和流动資本	115
資本、生產資本、商品資本	110	有形損耗和無形損耗	116
資本周轉	111	折旧	117
生產時間	113	年剩余价值率	113

第二篇

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

(甲) 壟斷前的資本主義

第四章 商品生產。商品和貨幣

商品 (70)

商品是用來交換的勞動生產品。商品經過交換之後，出賣者便喪失了对它的所有權，而買主則變成它的所有者。

任何商品都具有兩種屬性：(1)它能够滿足人們的某種需要，具有使用價值；(2)它能够按一定比例同其他商品相交換，具有交換價值，而交換價值的基礎是價值。因此，商品是使用價值和價值的統一體（參見“使用價值”、“價值”條）。

商品是一個歷史範疇，它只是在一定的歷史條件下存在着。雖然遠在氏族或部落之間的偶然交換中就已經有了商品的萌芽，但產品作為商品來生產只是在具備了下述兩個條件時才出現的：(1)社會分工；(2)生產資料和勞動產品屬於不同的所有者。由於社會分工，每個生產者只生產一種或數種產品，他們為了滿足各方面的消費，就需要互通有無。但由於勞動產品屬於不同的人所有，因而就使這種互通有無不能採取直接的統一分配產品的形式，而只能通過以買賣為形式的交換。這樣，勞動產品就變成了商品。而上述兩個條件的同時並存只是在一定的歷史階段上才有的。在原始社會中的一個很長時期，或者沒有社會分工，或者雖有社會分工，但生產資料和勞動產品卻屬於公共所有，因而那時勞動產品一般都不是商品（氏族或部落之間的偶然交換所出現的商品是一種例外的現象）。在未來的共產主義社會

里，虽有發达的社会分工，但因生產資料屬於全民所有，所以劳动產品也不是商品。

因此劳动產品只是在一定的經濟条件下才轉化为商品。商品乃是一定的社会生產关系的体现，它体现着商品生產者相互之間的生產联系。例如，在簡單商品經濟中，生產資料屬於生產者自己所有，他們用自己的劳动進行生產，并互相交換產品，这样商品就体现着以个人劳动为基础的小生產者之間的生產关系；在資本主义的商品經濟中，生產資料被資本家占有，工人階級不得不出賣劳动力为資本家生產商品，受資本家剝削，同时以所得貨幣工資从資本家那里購回自己生產的一部分產品（消費品）。在資本主义的商品的价值中，包含着工人所創造而被資本家無酬占有的剩余价值，資本主义的商品的銷售不僅是价值的实现，同时也是剩余价值的实现。因此，資本主义制度下的商品就体现着以剝削雇傭工人为基础的資本主义生產关系。而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消滅了生產資料的私有制和人对人的剝削，生產的目的乃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滿足整个社会日益增長的需要。这时，商品就是联合的社会主义生產者之間的互助合作的关系的体现了。

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商品生產具有統治的、普遍的性質，商品成为資本主义社会的經濟細胞。所以我們对資本主义經濟的研究，是从商品的分析开始的。

使用价值 (70)

使用价值就是物品的效用，是它的能够滿足人們某种需要的屬性。例如，粮食能充飢，衣服能御寒，充飢和御寒就是粮食和衣服各自的使用价值。

各种不同的物品，由于它們本身的具体的特点，可以滿足人們的不同的需要。生活資料可以直接作为享用的对象，而生產資料則用來滿足生產上的需要；面包、衣服等可以滿足人們物質生活的需要，詩篇和画集則滿足人們精神生活的需要。各种物品的使用价值的不同，

是由它們的自然屬性決定的。

同一物品可以有多方面的使用價值，這是在歷史發展進程中被人們逐漸發現的。例如，過去人們只知道用銅制作工具或器皿，今天則能利用它作為電的導體等等；過去人們只知道把煤炭作為燃料，今天則能夠從煤炭中提煉合成汽油、潤滑油、糖精、顏料等等。

一般地說，使用價值不是一個歷史範疇，而是一個永恆的範疇。馬克思指出，不論社會形態如何，使用價值總是構成社會財富的物質內容。但在商品生產的條件下，由於使用價值是商品價值的物質承擔者，因而在這個限度內它成為了一個歷史性的範疇。

商品的使用價值具有兩個特點：首先，它不是供直接生產者消費的使用價值，而是為別人、為社會的使用價值；其次，這種為別人的使用價值必須通過交換而到達別人的手中。農民為自己消費而生產的谷物不是商品，因為它不是為別人的使用價值。農民向地主繳納的谷物雖然是為別人即為地主的使用價值，但因為這種谷物並不是通過交換而到達地主手中，因而也不成為商品。

使用價值只表示商品的自然屬性，而不反映任何社會生產關係。例如，我們不能從小麥的滋味中嚐出種植小麥的人是蘇聯的集體農莊莊員，還是印度的小農，抑或是美國的黑奴。因此，使用價值本身，即商品本身的物理的、化學的屬性和效用等，是屬於政治經濟學的研究範圍之外的。專門研究商品的使用價值是另外一門科學——商品學的任务。但政治經濟學也並不是絲毫不考察商品的使用價值，它是把使用價值同一定的社會生產關係聯繫起來進行考察的。例如，使用價值怎樣變成價值的物質承擔者，為什麼在資本主義的經濟危機時期當廣大勞動群眾飢餓貧困的時候，小麥不是被用來滿足人們的消費反而常常被銷毀等等，這些問題是政治經濟學所不能不關心的。

交換價值 (70)

商品不僅能用來滿足人們的某種需要，具有使用價值，而且能用來同其他商品進行交換，具有交換價值。

交換價值，如馬克思所說：“最先表現為一種使用價值與別一種使用價值相交換的量的關係或比例”（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7頁）。這裡說明：（1）相互交換的商品必須具有不同的使用價值，把使用價值相同的商品拿來交換是沒有任何意義的；（2）商品的交換是按照一定的比例進行的，也就是一定量的一種商品同一定量的另一種商品相交換。例如，一把鋤頭換五升谷物，鋤頭和谷物是兩種具有不同使用價值的商品，它們是按照一與五的比例進行交換。互相交換的商品的這種量的比例，就是商品的交換價值。一把鋤頭換五升谷物，就表示一把鋤頭的交換價值等於五升谷物。

一種商品可以按照不同的比例同其他各種商品相交換，因而它可以有許多交換價值。同時，一種商品和另一種商品的交換比例，也會因時因地而不絕變動。但不能由此得出結論說，交換價值是隨意規定的，是純粹偶然的。在一定的時間和地點，一種商品和另一種商品的交換比例是一定的。在我們所舉的例子中，通常一把鋤頭是同五升谷物相交換，而不會同一石谷物相交換。

那末為什麼兩種不同的商品可以按照一定的比例相交換呢？這是因為在這兩種商品中存在着某種等量的共通物。這種共通物就是人們所耗費的勞動。兩種商品所以能相互交換，就是因為這兩種商品中凝結着同量的人們的勞動。而這種勞動的凝結就是價值。由此可知，價值乃是交換價值的基礎，而交換價值則是價值的表現形式。

交換價值是一個歷史範疇，它只存在於商品經濟中，商品生產一旦消除，交換價值也就不再存在。

價值（71）

價值是凝結在商品中的人類勞動，或如馬克思所說：“當作價值，一切商品，只是凝固的勞動時間的一定量。”（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2頁）

從價值的這一定義中可以了解：

第一，既然价值是人类劳动的凝結，因而沒有經過人类劳动加工的任何东西，即使它对人們有使用价值，也不会具有价值。如空气对于人类很有用处，但它不是劳动產物，因而沒有价值。又如野果、河水是天然產物，人們取用时不需支付任何代价，所以也沒有价值。

第二，并不是任何人类劳动的凝結都形成价值，只有生產商品的劳动才形成价值。例如，在原始公社中，人們也進行劳动，生產產品，但并不形成价值，因为当时的劳动產品不作为商品出賣。在未來的共產主义社会中，随着商品生產的消除，价值也將不再存在。另外还应說明，并不是商品生產者的任何劳动都形成价值。例如，一个手工業者如果制造出了一件不能用的產品——廢品，那末他的劳动就等于白費，不形成任何价值。必須把劳动凝結在有用的物中，劳动才形成价值。

价值和使用价值構成商品的两个因素或屬性。如果說使用价值是商品的自然屬性，那末价值就是商品的社会屬性。价值在商品中是看不見摸不着的，它只有通过社会联系、通过交换价值才表現出來。在進行商品交换时，交换比例的后面隱藏着商品的价值。各种商品相比，实际上是將各种商品的价值相比，也就是將凝結在各种商品中的生產者的劳动相比。

价值体现着商品生產者的生產关系，这可以从三方面來說明：

(1)价值只是在商品关系的基礎上產生和存在的，如果沒有商品交换这种社会联系，就沒有价值；(2)通过不同商品的价值的相比，使商品的交换得以实现，从而使社会上不同的商品生產者在經濟上联系起来，使他們彼此为对方工作；(3)价值量的大小不是由个别劳动者的劳动時間，而是由統一的社会必要劳动時間决定的(參見“社会必要劳动時間”条)。

具体劳动 (71) 抽象劳动 (72)

商品的二重性——使用价值和价值，是由体现在商品中的劳动的二重性即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决定的。

首先，各种生產商品的劳动都是在一定形式下消耗的劳动。例

如，木匠和裁縫的劳动在形式上是互不相同的，这种不同無論在劳动的目的上、方法上、对象上以及所使用的工具和劳动的結果上，都是表現得很明顯的。木匠用斧、鋸、鉋等工具对木材進行加工，制成的是桌、椅、櫃等器具；裁縫則是用縫紉机、剪刀、針等工具对布匹進行加工，制成的是各种衣服等。像这样的各种不同形式的劳动，我們称之为具体劳动。具体劳动創造了商品的使用价值。

但另一方面，不管各种生產商品的劳动在形式上有着怎样的差別，它們之間却又有着某种共同点：它們都是人类劳动力（腦力、神經和筋肉等等）的生產消耗。馬克思說：“如果我們把生產活動的規定性，从而，把劳动的有用性質置于度外，在这里面留下來的，便是，它是人类劳动力的支出。”（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7頁）这样，不管生產商品的劳动的具体形式如何，而把它們都看作是一般的人类劳动，这种劳动就是抽象劳动。抽象劳动創造了商品的价值。

在生產資料私有制的条件下，体現在商品中的劳动的二重性反映出商品生產者的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之間的矛盾。由于商品生產者的劳动具有社会性質而同时又作为每个人的私事來進行，因此商品生產者之間的社会联系只有通过市場交换才能实现。在交换过程中必然要發生不同商品的比較，这种比較决不能以商品的不同的使用价值为尺度，也不能以創造使用价值的不同的具体劳动为尺度，唯一的尺度只能是共同的抽象的人类劳动。在这里，劳动的具体形式被撇开了，还原为一般人类劳动即抽象劳动。作为抽象劳动來考察时，各种不同形式的劳动，如木匠劳动、铁匠劳动、鞋匠劳动和裁縫劳动等等，都被看作是沒有質的不同而只有量的差別的劳动。因此，一方面，商品生產者的劳动作为个人的私事，它只表现为各种不同形式的具体劳动；另一方面，商品生產者的劳动具有社会性質和有着社会联系，它又表现为共通的無差別的抽象劳动。

劳动的二重性，劳动之分为具体劳动和抽象劳动，这僅僅是商品經濟中所特有的現象，它在自然經濟中是不存在的。例如，在原始公

社里，生產者之間的社会联系直接建立在集体的生產組織上，每个生產者的具体形式的劳动都直接表现为社会劳动，沒有商品交換，从而也不存在把种种具体劳动还原为抽象劳动的事实。又如在初期的封建主的庄園里也是一样，那里存在着直接的人身依附关系，封建主直接攫取了農奴的劳动產品供自己消費，所以也不存在把具体劳动还原为抽象劳动的事实。

生產商品的劳动的二重性是馬克思第一次發現的，这种發現对理解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生產的矛盾，对理解資本主义的剝削过程和社会資本的再生產等等，都有着十分重大的意义。馬克思把这种劳动的二重性看作是“政治經濟学的理解的樞紐点”（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4頁）。

私人劳动 社会劳动 (72)

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經濟中，商品生產者的劳动具有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二重性質。这是因为：一方面，作为私有者，每个生產者都是在独立分散的情况下進行劳动，究竟應該生產什么和生產多少，整个社会並沒有統一的計劃，他們各自憑着自己的估計和打算進行劳动，劳动的結果也由他們自己支配，从这方面來看，他們的劳动是私人劳动；可是另一方面，由于社会分工，商品生產者之間具有緊密的联系，他們的劳动產品不是直接为了满足自己的需要，而是用于滿足社会的需要，因此他們的劳动都是作为商品世界劳动总额中的組成部分而存在的，从这方面來看，他們的劳动又是社会劳动。

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生產的基本矛盾。这种矛盾主要表现在商品生產者事先不知道市場上需要什么和需要多少。例如，他生產了小麥，而市場上需要的可能是棉花；他生產了布匹，可能市場对布匹的需要並沒有他生產的那么多。这一切都会使他的商品不能全部順利銷售出去，也就是說，他的私人劳动不能全部獲得社会的承認，即不能構成社会总劳动的一部分。正是这种私人劳动和社会劳动的矛盾必然要引起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經濟

中的競爭和生產的無政府狀態。

此外，這種矛盾還表現在商品的使用價值和價值、體現在商品中的具體勞動和抽象勞動等等的矛盾上（參見“價值”、“具體勞動 抽象勞動”條）。

社會必要勞動時間 (73)

社會必要勞動時間是指在現有的社會標準生產條件下，即在社會平均的勞動熟練程度和強度下，生產某種使用價值所必需的勞動時間。

所謂“現有的社會標準生產條件”，是指當前某一生產部門中大多數產品的生產所已達到的技術和裝備水平。例如，在紡織工業部門中，有些生產者使用機器，有些生產者使用手工工具，他們生產每一匹布所支出的個別勞動時間（即各自所實際耗費的勞動時間）是彼此不同的。但為了測量商品的社會價值，必須把不同的個別勞動時間還原為社會必要勞動時間。如果大多數產品的生產都使用機器，則社會必要勞動時間的計算應以機器生產為標準，而不是以手工勞動為標準。

在同樣的技術裝備條件下，不同生產者的熟練程度和勞動強度也是有區別的。有些人技術好些，有些人則比較差些。有些人勞動很緊張，有些人則較松懈。但計算社會必要勞動時間時，不能以最低或最高的勞動熟練程度和強度為標準，而是以大多數生產者所能達到的、平均的勞動熟練程度和強度為標準。

例如，制鞋部門共有三類企業。第一類企業是最好的企業，共生產鞋子一百雙，每雙的個別勞動時間為八小時；第二類企業是中等的企業，共生產八百雙，每雙的個別勞動時間為十一小時；第三類企業是劣等企業，共生產一百雙，每雙的個別勞動時間為十二小時，這時各類企業每雙鞋的社會必要勞動時間就都要以第二類企業的個別勞動時間為標準，即都為十一小時。因為第二類企業的生產品占絕大多數，它的個別勞動時間就是社會必要勞動時間。

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中，个别劳动时间之还原为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并不是人们自觉地、有计划地来实现，而是通过竞争在商品生产者背后自发地实现的。

社会必要劳动时间这一范畴，对于商品生产者具有重大的意义。某个商品生产者如果在生产中耗费的个别劳动时间少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他就可以获得较大的赢利，并可在竞争中取得胜利；反之，如果个别劳动时间超过了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他就会处于不利的地位，在竞争中便容易失败。

生产某种使用价值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改变而改变。马克思指出：“……劳动的生产力愈大，生产一个物品必要的劳动时间就愈少，结晶于该物品内的劳动量就愈小，它的价值也就愈小。反之，劳动的生产力愈小，生产一个物品必要的劳动时间就愈多，它的价值也就愈大。”（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12—13页）

劳动生产率 (73)

劳动生产率，也称做劳动生产力，是指劳动的生产能力或效率。它表明具体劳动即“合目的的生产活动在一定时间内有怎样的作用程度”（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20页）。

劳动生产率的高低，是由单位时间内所创造的产品数量来衡量的。如果在相同时间内（例如一小时）生产出的产品比以前多一倍，那就表示劳动生产率提高了一倍。反之亦然。

劳动生产率的水平取决于一系列的因素，如劳动者的熟练程度、科学和技术的发展情况、生产资料的作用能力（指生产工具的效能，原料、材料、燃料等的质量，对生产资料的利用率等等）、劳动组织的好坏以及诸种自然状况等。

劳动生产率愈高，在相同时间内生产的使用价值量就愈多，但创造的价值量并不会因此而增加，因为随着劳动生产率的提高，生产单位商品所需要的劳动时间会相应地减少，从而单位商品的价值量也

相应降低。或如馬克思所說的：一个商品的价值量，同体现在其中的劳动的生產力成反比例。但就同一時間內所生產的全部商品的价值总量來說，是不会随着劳动生產率的改变而改变的。在同一劳动時間內所創造的价值量总是相同的。劳动生產率提高时，單位商品的价值所以会降低，是因为把在一定時間內創造的价值量分攤到更多的產品中去了。

劳动生產率和社会生產力是兩個不同的范疇。决定劳动生產率的因素比决定社会生產力的因素要更廣泛些。例如，社会生產力不取决于任何自然狀況，而劳动生產率却同自然条件的好坏有关。在同样的生產力水平下，同量的劳动在丰年比在荒年可獲得更多的農產品，从富礦比从貧礦可以开采出更多的金屬等等。

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社会生產力的变化必然会引起劳动生產率的变化。例如，生產工具的改進或劳动者技能的提高，都意味着社会生產力的提高，而这种提高必然会同时導致單位時間內生產的產品数量的增多。但另一方面，劳动生產率的变化并不一定反映社会生產力的变化。例如，同样的劳动者用同样的工具，在优等土地上比在劣等土地上有更高的劳动生產率，但社会生產力並沒有因此而提高。

簡單劳动 复雜劳动 (73)

簡單劳动是不需要受任何專門訓練的不熟練的劳动，是任何一个普通的劳动者都能勝任的劳动，如打柴、掘土等等劳动。复雜劳动是需要經過專門訓練的熟練的劳动，如修理和制造鐘表、冶煉金屬等等劳动。能够勝任复雜劳动的工作者，在學習技能的过程中需要耗費一定的物質資料和劳动。

在同样的時間內，复雜劳动能比簡單劳动創造出更多的价值，因而复雜劳动的產品同簡單劳动的產品相交換时，不是簡單地按各自耗費的劳动時間相比較，而是要把复雜劳动还原为簡單劳动，即把复雜劳动看作是倍加的簡單劳动；小量的复雜劳动等于大量的簡單劳

动。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商品经济条件下，复杂劳动还原为简单劳动的过程，是通过市场竞争在商品生产者的背后自发地进行的。

在计量商品的价值时，是以简单劳动为计量单位的。因此，更确切地说，商品的价值量是由商品中所耗费的抽象的、社会必要的简单劳动时间来决定的。

劳动强度 (74)

劳动强度是指劳动的紧张程度。它是以同一时间内劳动支出的多少来衡量的。在同一时间内，劳动支出得越多，就表示劳动强度越高。

在资本主义经济中，提高劳动强度的实质在于：它“强迫劳动者在同一时间内增加劳动的支出，提高劳动力的紧张程度，更加细密地填满劳动时间的微孔”（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497页）。

提高劳动强度可以使单位时间内生产的产品数量增多，但这和提高劳动生产率以增加单位劳动时间内的产品数量是不同的。后者可以减少单位产品中所包含的劳动量，从而使商品的价值降低，而前者却不能。由此可知，即使在劳动日长度不变的情况下，由于提高劳动强度，就可以创造出更多的价值来。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不断提高工人的劳动强度，是资本家榨取更多的剩余价值的主要手段之一。无论技术如何改进、劳动生产率如何提高，也不会减低工人的劳动强度。相反地，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的一切“合理化”，随着新的生产工具的应用和劳动组织的改善，劳动强度日益提高着。资本主义生产不断提高劳动强度的结果，使工人在生产中遭致伤亡的事故日益增多，同时也使工人早衰和夭折。

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创造更多的财富不是通过提高劳动强度而是通过提高劳动生产率来达到的。当然，这并不是说这里的劳动者可以随便不遵守劳动纪律，可以浪费劳动时间。恰恰相反，这里的劳动者应该充分地利用自己的工作日，给社会同时也是给自己创造更多

的財富。

价值形式 (74)

价值形式即商品价值的表现形式,也称做交换价值。

价值是抽象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凝結,但价值本身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它只能在交换过程中表现出来。例如,一只绵羊的价值不能由绵羊本身直接来表现,只有在绵羊同其他商品,比如说同二十斤谷物相交换时,才能在二十斤谷物上表现出来。这二十斤谷物就是一只绵羊的价值的表现形式,或称交换价值。

在发达的商品经济中,商品的价值是用货币来表现的。但是商品的价值用货币来表现,并不是骤然发生的,而是商品交换长期的历史发展的结果。

远在原始社会后期,商品交换就已出现。不过那时的交换是带有偶然性的。同这一时期的交换相适应而出现的是简单的或偶然的价值形式。在这种价值形式下,只是某一种商品同另一种商品相交换,而不是许多商品相交换。简单的价值形式可用下列等式来表示:

一只绵羊 = 二十斤谷物

这种价值形式是最简单的,但是它已提供了理解一切价值形式的基本关键。在这个等式中,一只绵羊同二十斤谷物相交换,首先是由于它们都是劳动生产物,具有大致相等的价值。但是在这个等式中它们却处于不同的地位,起着不同的作用。等式左边的商品(绵羊)通过和其他商品(谷物)的交换,相对地表现出自己的价值,因而它是处于相对价值形式的地位;等式右边的商品(谷物)以它的使用价值的一定量表现左边的商品(绵羊)的价值,也就是说,它是作为价值的表现形式,因而它是处于等价形式的地位。

处于等价形式的商品具有以下特征:(1)它的使用价值用来表现另一商品的价值;(2)它的具体劳动成为抽象劳动的表现形式;(3)它的私人劳动采取了直接的社会劳动的形式。

等价形式的特征表明,花费在处于等价形式的商品中的具体的